

上海新办影视拍摄资质

产品名称	上海新办影视拍摄资质
公司名称	上海道商企业服务中心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沪路99弄3号
联系电话	15021594806

产品详情

影视拍摄资质报价 上海新办

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办理费用

审批单位不收取费用，如果找代办公司办理会收取代理费用。

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办理周期

在5个工作日

上海文化传播公司经营范围参考

广播电视节目、电影(包括动漫角色)及其它版权等代理;摄影、摄像服务;影视作品的策划;动漫、动画形象设计

简称：广电证（三年有效期，每年1.1号至1.30号年检）

经营范围：涉及影视制作、发行、例如：小视频、微电影等。

审批部门：上海市文广局

从事专题、专栏、综艺、纪录、动画、广播剧、网络剧、节目等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和节目版权的交易、代理交易等活动的企业须取得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，方可经营相关活动。

流程：

公司基本材料准备-----提交申请材料-----文广局审核-----许可证下发

一、上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办理条件

1.纯内资企业，不含任何外资成分

2.主要管理人员业绩证明

3.公司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记录

3名主要管理人员（材料清单）；

身份证复印件；

大专以上学历证明复印件；

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简历；

业绩证明；（注明该播放网址）

拍摄网剧需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吗？

答：按照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《关于进一步完善网络剧、微电影等网络视听节目管理的补充通知》（新广电发[2014]2号）要求：从事生产制作网络剧、微电影等网络视听节目的机构，应依法取得广播影视行政部门颁发的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。

更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申办问题，请与在线专员联系。